证券代码: 835647 证券简称: 特西诺采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5 月 5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楼钱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7,609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 -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;
  - 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审计机构》 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7,60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浙江汉博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章强、朱保则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浙江汉博律师事务所关于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华邦特西诺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